**城西体育运动中心跟踪审计服务采购项目**

为更好的控制项目投资，加快工程建设步伐，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我局兹对本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提出如下要求：

1.项目名称：城西体育运动中心跟踪审计服务采购项目

2.服务内容：项目建设期间建安工程造价控制跟踪审计、竣工后整体工程结算审计，并分阶段出具审计报告。

3.审计工程地址：城固县丝路大道与文化路交汇处西北角城西体育运动中心建设工地

4.审计企业及团队人员要求：企业须有工程造价咨询类的甲级资质证书，承担本合同业务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及以上造价工程师资质；依据本工程特点，要求本项目审计团队具备土建、安装专业资质的造价师资质不得低于二级、人员不得低于5人。采用“定期+随机”的方式，及时收集并认真核查审计基础资料，及时进行现场复核、取证，保证跟踪审计工作质量。

5.约定期限：本跟踪审计业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实体工程全部竣工后（以达到竣工审计要求的时间计算）叁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本建设项目的完整工程审计报告。

6.本工程中标价2.28亿元，跟踪审计服务费上限为人民币玖拾贰万元（¥：950000.00元）。

7.付款方式。出具建设前期项目决策及建设准备阶段程序规范性审计报告及中期阶段性报告后，根据审计工程量、对应支付20%的审计费；竣工结算初审结果经甲乙双方确认，在报送审计局复核时支付50%的审计费用；审计局出具复核意见后半年内，一次性支付剩余全部费用。

8.必须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积极为甲方服务，有解答甲方所提工程造价方面咨询的义务。

9.审定结果经审计局复审，如误差超过3%，除扣减剩余跟踪审计费用外，甲方还保留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10.在履约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向外泄露本建设工程有关的保密资料。